

題目：緣起法

依據印順導師《佛法概論》
厚宗編寫 2006/2/1

一、緒說

1. 因緣 { 雜染的：緣起法
清淨的：聖道支性
2. 中觀、瑜伽學說緣起法（依他起法）通於染淨，印公導師說：「世親說所知是統指雜染清淨的一切法，就是三性；無性說所知但指一切雜染的有為法。……依他起則通於雜染清淨二分，……」。世親說依他起通於染淨。（《攝大乘論講記》p19-20）
3. 開悟或成佛應該正見緣起及緣起的法性的二面，所以雜阿含經或原始佛教統稱為「法」。

(1) 以人說

- ① 傳說釋尊在菩提樹下，因觀察緣起而開悟成佛。

{ 自證：緣起（偏於時間說明）
化他：四諦（偏於空間說明）（《成佛之道》p220）

緣起 { 流轉（苦集二諦） } 緣起即四諦
 { 還滅（滅道二諦） }

- ② 阿捨婆耆比丘（馬勝）為舍利弗說佛陀教說之概略，舍利弗聞此而得預流果，歸於佛陀門下。其偈言：一切諸法本，因緣生無主；若能解此者，則得真實道。
（《過去現在因果經》卷四（《大正》3，p652a-b）

(2) 以法說

- ① 《雜阿含》稱緣起為「法」，是絕對的真理，經中說：「若佛出世，若未出世，此法常住，法住法界」。
（《雜阿含》卷十二第296經（《大正》2，p84b）
- ② 又《了本生死經》說：「諸賢者，佛說若諸比丘見緣起為見法，已見法為見我（佛）」。（《大正》16，p815b）

二、緣起的定義與內容

(一) 緣起的定義

(1) 因果與緣起

- ① 緣起（paticca-samuppada）的語義：就是「由緣而起」

- ※ { 因中有果論 (satkārya - vāda) 作為結果的現象界本來已存在因中，因與果性質相同，數論派與吠檀多哲學屬於此派。
- ※ { 因中無果論 (ārambha - vāda) 眾多要素集合起來成為這個現象界，因與果不相等，因中本來沒有果，這是一種集積說，這是勝論派的說法。
- ※ { 宿命造
- ※ { 尊祐造 《中阿含》卷三·(13)度經(《大正》1, p435a - p436a)
- ※ { 無因無緣

(二) 緣起的內容

1. 逐物流轉觀

(1) 《成佛之道》分二段說明十二緣起：

① 偈頌：「無明之所覆，愛結之所繫，有識身相續，相續而不已」。《成佛之道》p167)

※理由是《雜阿含》一再說：「無明覆，愛結繫，得此識身」。故無明，行(愛)，識三支可以看作完整的、獨立的緣起說。《大正》2, p83 以下)

② 偈頌：「緣識有名色，從是有六處，根境相涉觸，從觸生於受，緣受起於愛，愛增則名取，因是集後有，生老死相隨」。《成佛之道》p169)

※理由是《雜阿含經》說：「齊識而還，不能過彼」。很多是從識支開始說明緣起支的。《大正》2, p80 以下)

(2) 在先前的《佛法概論》中，後面的十支分為「逐物流轉」與「觸境繫心」二節，說明現實心身的活動過程，與前面第一節生死「流轉根源」，所以導師以三節說明十二緣起。

(3) 愛、取、有、生、老死五支，側重於「逐物流轉」的緣起觀。

① 緣生有老死，老與死說為事實上的生理苦，不如說成從此引起的心理苦。有生必有死，所以生不足喜，死不足憂，何況生死死生一直如此呢！這可以對治長生與永生的邪說。

② 緣有有生，有是過去經驗總和的潛在能力，有三有或五有的說法，依此有而投生三界或五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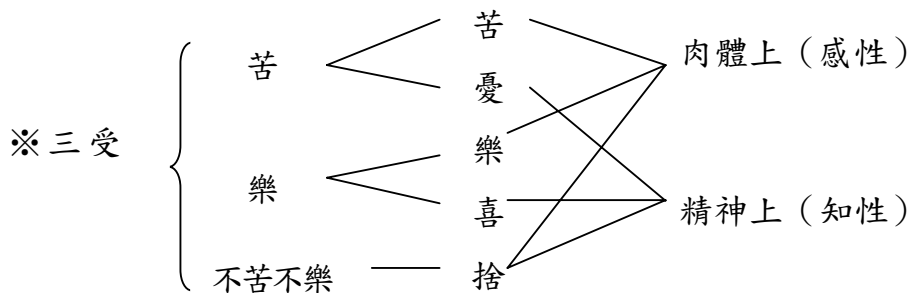
③ 何以會有？原因是「取」，即取著的意思，是由愛憎

這三愛會產生肯定與否定或佔有與拋棄的狀況。

- (4) 因愛染一切而執取追求，所以引生業果，因此有生死。愛取是煩惱，有是業，而生死是苦，這五支即說明了苦與集的主要意義。

2. 觸境繫心觀

- (1) 在逐物流轉的緣起觀中，討究它的因緣，達到「觸境繫心」的緣起，這就是識、名色、六入、觸與受的五支。
- (2) 有情為什麼有染愛？那是因為情緒上苦、樂、憂、喜等感受。



精神上的憂喜是主觀的，因人而異，欲求不能滿足時即產生苦惱與不滿，欲求充滿時則感到喜樂與滿足。

- (3) 因六根的取境、發識，根、境、識三者和合而生識「觸」，這是指在感覺或知覺的認識作用之過程中，根、境、識三者的接觸或接觸的狀態而言。
- (4) 觸因六處而有，這是有情的六根，這又從名色而來，所以經說「緣識有名色，緣名色有六處」。其中，不但識緣名色，名色也緣識，到達所謂色心交感，相依互存的緣起。《雜阿含》說：「譬如三蘆，立於空地，輾轉相依而得豎立。若去其一，二亦不立；若去其二，一亦不立，輾轉相依而得豎立。識緣名色，亦復如是，輾轉相依而得生長」。《雜阿含》卷十二第 288 經（《大正》2，p81b）

3. 生死根源觀

- (1) 「識」是有識身，又從那裡來？這就到達了生死流轉的根源。「緣行有識」的識，有認識判斷的意識作用與認識判斷的識之主體二種，原始佛教所用的六識，含有這兩方面的意義，後來部派佛教把識的主體當做心王，而識的作用稱為心所。
- (2) 經說：「緣識有名色」，名色是精神界與物質界，是有情還沒有完成六根的階段。其中「識」是潛意識，而「名」是以後明顯的意識或意根。

(二) 緣起的流轉

1. 以時間說生死無始

(1) 緣起與緣生：諸法由因緣和合而生起，故為緣生，但緣起是就原因的一面而說，緣生則就結果的一面而立言。再由緣生導出無自性的意思。

(2) $\left\{ \begin{array}{l} \text{緣起：理（事待理成）：因果的必然理則} \\ \text{緣生：事（果從因生）：因果中的具體事象} \end{array} \right.$

(3) 《雜阿含經》說：「云何為因緣法（緣起法），謂此有故彼有，謂緣無明行，緣行識，乃至如是如是純大苦聚集。……如是隨順緣起，是名緣生法，謂無明、……憂、悲、惱苦，是名緣生法」。《雜阿含》卷十二第296經（《大正》2，p84b）

(4) 有情的生死流轉不外十二緣起，是如環無端的前後，這主要即說明惑業苦的流轉無端，故說生死無始。

① 《俱舍論》說：「從惑生惑業，從業生於事，從事事惑生，有支理唯此」。《俱舍論》卷九（《大正》29，p49b）

② 《成佛之道》說：「苦集相鈎纏，死生從緣起，佛說十二支，如城如果樹」。《成佛之道》90年5月版p164）

(5) 有前後無始終：無明不是第一因，老死不是最後果，都是因緣生，有情的生死流轉，有前後因果相生但無始終。佛說緣起所以生死無始，神教的創造說是不可能的，是非現實的，僅是幻想的產物，也非一元的進化。

2. 以空間說無性因果

(1) 緣起 $\left\{ \begin{array}{l} \text{前後相續：流動的因果觀（時間）} \\ \text{和合相關：組織的因果觀（空間）} \end{array} \right.$

(2) 和合相續：有情的生死流轉是流動的、組織的因果現，所以是和合相續的。

$\left\{ \begin{array}{l} \text{相續：佛說無明緣行等；但不是無明緣生無明等。} \\ \text{和合：如人是五蘊的和合；由生理與心理組成。} \end{array} \right.$

(3) 分位緣起：《大毘婆沙論》卷廿四說：「世尊為受化者，施設緣起少多不定」。如說一緣起即有為法；或復有處說二緣起，謂因與果；乃至說十二緣起。此又說四種緣起：

2. 從流轉到還滅

(1) 緣起的兩面

- ① 依緣起 { 生滅：事相
寂滅：涅槃

※一切有為法都是因緣生，有生有滅無有常住性，這是現象的諸法，而生滅等是我們思想中的形式概念，用來說明現象的狀況。相反的，寂滅是形容涅槃的境界；一切煩惱消失的寂靜境地，而作為真理的法性或真如即呈現于此境界中。

- ② 緣起 { 有為法（法）：生死流轉：生滅
無為法（法性）：涅槃還滅：不生不滅

※《雜阿含》卷十二第 293 經說：「此甚深處，所謂緣起。倍復甚深難見，所謂一切取離、愛盡、無欲、寂滅、涅槃。如此二法，謂有為、無為」。（《大正》2，p83c）

(2) 依緣起立涅槃

- ① 依緣起 { 生死：風起海浪
涅槃：風息浪靜

※小乘說了生死得涅槃，有兩種涅槃：有餘涅槃（sopadhisesa-nirvana）與無餘涅槃（nirupadhisesa-nirvana）；大乘說生死即涅槃，有四種涅槃，除上面兩類外，佛性（buddhatva）稱為自性清淨涅槃與無住處涅槃。

※無住處涅槃是不厭生死、不欣涅槃，對生死與涅槃都不執著，為什麼？因為體悟煩惱即菩提。

- ② { 煩惱：風起：生死海浪
菩提：風息：涅槃水性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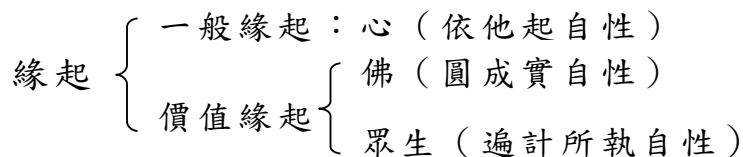
※不能離開煩惱而另外尋找菩提，菩提就在煩惱中，這就是煩惱即菩提。以邏輯說，煩惱的外延與菩提智慧的外延，完全等同。意思是現實即是理想的所在；現實即是理想的實現場所。現實與理想所指涉的，都是同一範圍的東西。（吳汝鈞編著商務版《佛教思想大辭典》p482b）

3. 佛法緣起說不同辯證法而且超越之，一般辯證法的正反合的任何一階段，如生即生不是滅等，而觀念等是非緣起的，佛法的緣起說，生是生也可以滅，必然會滅，離開滅是不會生的。滅是滅，也是生，滅是由於生，離了生不成其為滅的。辯證法的發展，根據預定的要素，作為必然的發展而已，最終不免於宿命論。

(參考《中觀今論》p47-48《世界佛學名著譯叢》第一冊 p166)

(三) 緣起說的綜貫性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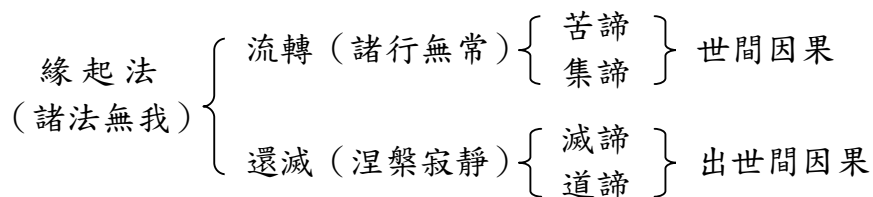
1. 緣起、華嚴經與唯識三性：緣起的定律與內容，現代學者也稱為一般緣起與價值緣起，可以華嚴與唯識三性說明；《華嚴經》說：「心、佛、眾生，三無差別」。唯識說：遍計所執性，依他起自性與圓成實自性，其關係如下：



《世界佛學名著譯叢》第三冊 (p194-195)

2. 緣起與法印的關係

① 緣起、三法印與四諦



《佛法概論》p162)

